

使用說明書 基本指南

液晶顯示器

對應商業用途

FULL HD LCD Display

For business use

繁體中文

型號 TH-55VF2HW
TH-55VF2W

55 吋機型

55 吋機型

目錄

重要安全須知	2
安全注意事項	3
使用注意事項	5
附件	7
安裝 VESA	8
安裝多部顯示器時的注意事項	8
移動時的注意事項	9
液晶面板保護	10
Kensington 安全鎖	10
連接	11
識別控制項	14
基本控制項	16
規格	18
軟體授權	20



使用前須知

如需本產品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說明書 - 功能手冊」。

如需下載「使用說明書 - 功能手冊」，請造訪 Panasonic 網站 (<https://panasonic.net/cns/prodisplays/>)。

- 您現在所使用的語言只提供「使用說明書 - 基本指南」(即本書)。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其他語言的「使用說明書 - 功能手冊」。
- 操作本設備前請參閱這些說明，並妥善保管以供日後參考之用。
- 本使用說明書中的圖例和畫面影像僅供示範之用，可能與實際機型有所差別。

HDMI™

附註：

可能發生影像暫留現象。螢幕長時間顯示靜止畫面時，螢幕上可能形成暫留影像。不過，螢幕短暫顯示一般動態畫面後，暫留影像即會消失。

商標信譽

- Microsoft、Windows 和 Internet Explorer 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 / 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macOS 和 Safari 為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 / 地區的註冊商標。
- PJLink 為日本、美國和其他國家及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待註冊商標。
- HDMI、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和 HDMI 標幟為 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 / 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JavaScript 為 Oracle Corporation 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企業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 / 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Crestron Connected、Crestron Connected 標誌、Crestron Fusion、Crestron RoomView 和 RoomView 為 Crestron Electronics, Inc.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 / 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即使未特別註明公司或產品商標，我們仍完全尊重這些商標的所有權。

重要安全須知

警告

- 1) 為避免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危險的損傷，請勿將本設備曝露於滴水或濺水的潮濕環境中。
請勿將液體容器（花瓶、杯子及化妝品等）放置於本設備之上。（包括上方的置物架等）
請勿將明火源（如點燃的蠟燭）放置於本設備之上。
- 2) 為防止觸電，請勿拆除機蓋。機內沒有使用者可以維修的零件。如需維修，請委託合格的維修人員。
- 3) 請勿拆除電源插頭上的接地插腳。本設備附有三插腳接地型電源插頭。該插頭僅適用於接地型電源插座，為本產品的安全特點。如無法將插頭插入插座，請聯絡電器技師。
請勿將接地插頭的安全用途棄置不用。
- 4) 為防止觸電，請確保 AC 電源線插頭上的接地插腳連接牢固。

注意

本設備適用於相對不含電磁場的環境。

如在靠近強電磁場源或電氣雜訊可能與輸入訊號重疊的地方使用本設備，可能造成畫面和聲音不穩或出現噪音之類的干擾。

為避免對本設備造成潛在危害，請使其遠離強電磁場源。

警告：

本設備符合 CISPR32 A 級標準。

在住宅環境中，本設備可能造成無線電干擾。

重要資訊：穩固性危險

切勿將顯示器放置於不平穩的表面上。顯示器可能會掉落，導致死亡或重傷。採取以下簡單預防措施，能避免許多受傷（特別是孩童）情形：

- 使用顯示器製造商推薦的機體外殼或支架。
- 僅使用可安全支撐顯示器的家具。
- 確認顯示器未在支撐的家具邊緣懸空。
- 若未將家具和顯示器固定至穩定的支撐物上，則不將顯示器放置於較高的家具上（例如櫥櫃或書櫃）。
- 在顯示器和支撐家具之間可能放置了布料或其他材料，請勿將顯示器放置在此等物料上。
- 教育孩童攀爬家具碰觸顯示器或拿取其遙控器的危險。

若需保存現時的顯示器或將其移位，請確保新安裝皆符合上述條件。

安全注意事項

警告

■ 設定

本液晶顯示器僅可搭配下列選購配件使用。

如搭配任何其他類型的選購配件，可能造成不穩定現象，進而可能導致人身傷害。

選用配件的安裝支架時須安裝牢固，請委由授權經銷商協助安裝。

至少需要 2 個人合力安裝。

- 安裝支架
TY-VK55LV2
- 早期預警軟體
(普通證照 / 三年期證照)
ET-SWA100 系列 *1
- Video Wall Manager
Auto Display Adjustment Upgrade Kit
TY-VUK10*2

*1: 零件號碼的後綴編碼可能視授權類型而不同。

*2: 支援 1.12 版或更新版本。

附註

- 選購配件的零件號碼隨時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對於因安裝環境故障而造成的產品損壞，本公司概不負責，即使在保固期內亦然。

務必請合格技術人員完成安裝工作。

不慎吞入小零件可能發生窒息危險。請將小零件放置在幼兒接觸不到的地方。丟棄不需要的小零件及其他物品，包括包裝材料與塑膠袋 / 塑膠薄膜等，以免幼兒玩耍而造成潛在的窒息危險。

請勿將顯示器放置於傾斜或不平穩的表面上，確保顯示器沒有伸出基座邊緣。

- 顯示器可能掉落或傾倒。

請將本設備安裝在震動最小且能支撐設備重量的地方。

- 設備掉落或傾倒可能導致人員受傷或設備故障。

請勿將任何物品放置於顯示器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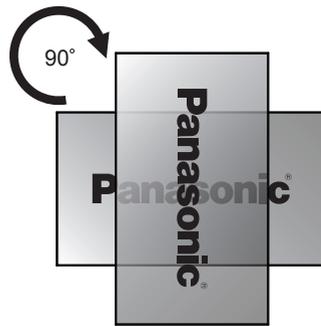
- 如果顯示器內部有異物或水滴侵入，可能發生短路，進而引發火災或觸電。如有任何異物侵入顯示器內部，請諮詢所在地的 Panasonic 經銷商。

請勿用報紙、桌巾與窗簾布等物品蓋住通風口，以免阻礙通風。

如需有關充足通風的資訊，請參閱第 5 頁。

縱向安裝顯示器時，以順時針方向旋轉顯示器並確認電源指示燈位於下側。

(電源指示燈位於背面。)



- 本裝置的銘牌與背蓋上印有旋轉方向指示，安裝時請先確認。
- 以不同方向安裝顯示器時，產生的熱氣可能造成火災或使顯示器受損。

安裝作業應由專業人員執行。

未正確安裝顯示器可能引發導致死亡或重傷的意外事故。

- 必須使用指定的安裝支架（選購）或符合 VESA 標準 (VESA 400 × 400) 的安裝支架。(參閱第 5 頁)
- 安裝前，務必檢查安裝位置是否有足夠強度以支撐液晶顯示器重量及牆壁懸掛支架，以防掉落。
- 如果您不再使用顯示器，請儘快委託專業人員拆卸顯示器。

將顯示器安裝在牆上時，避免安裝螺絲與電源線接觸到牆壁內的金屬物件。

如果接觸到牆壁內的金屬物件，可能觸電。

請勿將顯示器放置於可能受鹽或腐蝕性氣體影響的地方。

- 否則，可能致使顯示器因腐蝕而掉落。同時，設備可能發生故障。

■ 使用液晶顯示器時

顯示器的適用運作條件為 110 – 240 V AC、50/60 Hz。

請勿將通風孔蓋住。

- 否則，可能使顯示器過熱，進而造成顯示器起火或受損。

請勿將任何異物伸入顯示器內部。

- 請勿將任何金屬或易燃物插入通風孔或丟到顯示器上，以免造成火災或觸電危險。

請勿拆除或以任何方式改裝機蓋。

- 顯示器內的高壓可能引發嚴重觸電。如需進行任何檢修、調整和維修工作，請聯絡所在地的 Panasonic 經銷商。

確保電源插頭可輕易拿取。

電源插頭應連接到具有接地連接保護的電源插座上。

請勿使用任何非本設備隨附的電源線。

- 否則可能造成短路、生成熱量，進而引發觸電或火災危險。

請勿將隨附的電源線用於其他裝置。

- 否則可能造成短路、生成熱量，進而引發觸電或火災危險。

定期清潔電源插頭，防止灰塵積聚。

- 如果插頭上積聚灰塵，所產生的溼氣會使造成短路，進而引發觸電或火災危險。將電源插頭從牆壁插座拔出，以乾布擦拭。

手溼時請勿觸碰電源插頭。

- 否則可能有觸電危險。

盡可能將電源插頭（插座側）和電源接頭（主要設備側）牢固插入。

- 插頭若未完全插入，可能因產生熱量而導致起火。如果插頭損壞或牆壁插座鬆脫，則不得再使用。

請勿做任何可能損壞電源線的事情。拔出電源線時，請握住插頭拉出，而非拉扯電線。

- 請勿損壞電源線、改裝電源線、在電源線上放置重物、加熱電源線、使電源線靠近發熱物品、扭曲電源線、過度彎折或拉扯電源線。否則可能引發起火或觸電危險。如果電源線受損，請送修至所在地 Panasonic 經銷商。

當電源線受損時，請勿直接徒手觸碰電源線或插頭。

- 否則可能造成短路，進而引發觸電或火災危險。

請勿拆卸機蓋且「切勿」自行改裝顯示器。

- 請勿拆卸後部機蓋，因為拆卸後即可觸碰內部零件。內部沒有使用者可維修的零件。（高壓元件可能引發嚴重觸電危險。）
- 顯示器的檢查、調整或維修務必由所在地的 Panasonic 經銷商執行。

避免讓兒童觸及到隨附的 AAA/R03/UM4 電池。如果意外吞入電池，將對身體造成傷害。

- 如果懷疑兒童吞入電池，請立即送醫。

顯示器長時間不用時：

- 從牆壁插座中拔出電源插頭。
- 當透過顯示器上的〈主電源開關〉關閉電源時，耗電量為 0 瓦。不過，如果以遙控器或〈電源按鈕（本設備）〉關閉電源，耗電量為 0.5 瓦。（參閱第 14 頁）

當您連接 / 中斷連接目前未觀看之輸入端子的連接線時，或當您開啟 / 關閉視訊設備電源時，圖像可能發生雜訊，但這並非是設備故障。

為防止起火擴散，請務必隨時使蠟燭或其他明火源遠離本產品。



警告

- 使用過度恐傷害視力，使用 30 分鐘請休息 10 分鐘。
- 未滿 2 歲幼兒請不要看螢幕，2 歲以上每天看螢幕請不要超過 1 小時。

警告使用者：此為甲類資訊技術設備，於居住環境中使用時，可能會造成射頻擾動，在此種情況下，使用者會被要求採取某些適當的對策。

緊急處理方法

為防止使用者及其他人之危害及生命財產的損失，如有發生異常時，請立即拔出電源線插頭並停止使用。

注意

發生問題或故障時，請立刻停用設備。

■ 發生問題時，請拔掉電源插頭。

- 設備冒煙或飄散出異味。
- 偶爾沒有圖像或聽不到任何聲音。
- 液體（如水）或異物侵入設備內部。
- 設備變形或零件破損。

在此情況下若繼續使用本設備，可能引發起火或觸電危險。

- 立即關閉電源，拔掉牆壁插座上的電源插頭，然後聯絡經銷商以進行維修。
- 為了徹底斷開本顯示器的電源，必須從牆壁插座上拔掉電源插頭。
- 自行維修本設備非常危險，切勿自行維修。
- 為了可以立即拔出電源插頭，請使用易於觸及的牆壁插座。

■ 設備受損時，請勿直接徒手觸碰設備。

可能觸電。

■ 使用液晶顯示器時

請勿將手、臉或任何物品靠近顯示器通風孔。

- 顯示器頂端通風孔所散發的熱氣非常熱。請勿將無法承受熱氣的雙手或臉部、或任何物品靠近這個端口，否則可能造成灼傷或變形。

搬運或拆開本設備包裝時，至少需要 2 個人共同合作。

- 如果未能遵循本項指示，設備可能掉落，進而導致人身傷害。

斷開電源線時，務必握住插頭（插座側）/ 接頭（主要設備側）拉出。

- 拉扯電線可能會損壞電線造成短路，進而引發觸電或火災危險。

移動顯示器前，務必拔掉所有纜線。

- 如果在部分纜線仍連接的情況下移動顯示器，這些纜線可能受損，同時可能引發火災或觸電危險。

進行任何清潔作業時，請從牆壁插座拔出電源插頭，以確保安全。

- 如果未拔掉插頭，可能導致觸電。

請勿踩踏或懸掛在顯示器上。

- 它們可能傾倒或破損，導致人身傷害。格外注意兒童安全。

裝入電池時，請勿將電池正負極（+ 和 -）裝反。

- 電池操作不當可能造成電池爆炸或液體流出，導致火災、人身傷害或周圍財產受損。
- 依照指示，正確裝入電池。（參閱第 7 頁）

請勿使用外殼剝落或拆下的電池。

（電池含有安全塗層。切勿移除塗層。否則可能造成短路。）

- 電池操作不當可能造成電池短路，導致火災、人身傷害或周圍財產受損。

長時間不使用时，請拆除遙控器的電池。

- 電池可能滲出液體、過熱、燃燒或爆裂，導致火災或周圍財產受損。

請勿燃燒或分解電池。

- 電池不得曝露於過熱的環境，如陽光、火源等等。

請勿將顯示器倒置。

請勿將設備的液晶面板面朝上方放置。

使用注意事項

拆開包裝時

- 此產品的包裝包含設備和支援的配件。
- 檢查所有配件均包含在內。(參閱第 7 頁)

安裝注意事項

請勿在室外安裝顯示器。

- 本顯示器是為室內用途而設計。

請將本設備安裝在能支撐設備重量的地方。

- 設備掉落或傾倒可能導致人員受傷。
- 使用符合 VESA 標準的安裝支架。

使用本設備的環境溫度

- 在海拔高度低於 1,400 m 的地點使用本設備時：0 °C 至 40 °C
- 在高海拔地點（海拔高度大於等於 1,400 m 且小於 2,800 m）使用本設備時：0 °C 至 35 °C

請勿於海拔高度大於等於 2,800 m 的地點安裝本設備。

- 如果未能遵循本項指示，則可能縮短內部零件的使用壽命，導致設備故障。

對於因安裝環境故障而造成的產品損壞，本公司概不負責，即使在保固期內亦然。

請僅以直立狀態運送設備！

- 運送本設備時，如果液晶面板正面向上或向下，可能使內部電路受損。

請勿將顯示器放置於可能受鹽或腐蝕性氣體影響的地方。

- 如果未能遵循本項指示，可能因腐蝕而縮短內部零件的使用壽命，導致設備故障。

請勿將本產品安裝在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

- 如果設備直接暴露在陽光下，即使在室內也可能會因為高溫導致液晶面板發生故障。

請將機組儲存在乾燥的房間內。

所需的通風空間

- 針對顯示器的最外層邊緣，請在上端、下端、左側、右側各保留 10 cm 或更多的空間。
- 顯示器後方請保留 5 cm 或更多的空間。
- 本設備的保證操作環境溫度最高可達 40 °C。在外殼或機箱中安裝設備時，務必提供適度通風空間，並搭配冷卻風扇或通風孔，以便讓外殼或機箱中的環境溫度（包括液晶面板正面的溫度）可以維持在 40 °C 以下。

有關符合 VESA 標準之安裝支架所用的螺絲

安裝螺距	螺絲孔深度	螺絲 (數量)
400 mm × 400 mm	12 mm	M6 (4)

安裝多部顯示器

- 安裝多部顯示器時，LCD 可能因主要設備中的溫度變化而膨脹，進而造成故障。

考量到這點，請在安裝顯示器時保留 0.5 mm 或以上的空隙。

如需如何安裝的詳細資訊，請造訪以下網站。

(https://bizpartner.panasonic.net/public/ppr/file_view/187616)

請勿抓刮液晶面板。

- 請勿強壓液晶面板或以尖銳物體推壓液晶面板。強壓液晶面板將使螢幕顯示器表面高低不平，導致故障發生。

使用時

螢幕上出現紅點、藍點或綠點，為液晶面板的特有現象，並非故障。

- 雖然液晶顯示器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成，螢幕上出現亮點或暗點實屬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壞點率為 0.00013% 或以下。*1

*1: 根據 IS009241-307 標準以像素為單位計算而得。

根據溫度或溼度條件，可能發生亮度不均現象。並非故障。

- 繼續使用後，這種不均現象即會消失。如未消失，請諮詢經銷商。

使用有線 LAN 的注意事項

如果顯示器安裝位置經常發生靜電，開始使用前請採取充足的防靜電保護措施。

- 如果使用顯示器的位置經常產生靜電（如放置在地毯上），有線 LAN 或 DIGITAL LINK 通訊會更頻繁地斷訊。在此情況下，請以抗靜電護墊來消除會導致問題發生的靜電與雜訊源，然後再重新連線有線 LAN 或 DIGITAL LINK。
- 極少數情況下，LAN 連線會因為靜電或雜訊而被禁用。在此情況下，請同時關閉顯示器及所連裝置的電源，然後重新開啟電源。

顯示器可能因廣播電台或無線電的強力無線電波影響而無法正常運作。

- 如果安裝位置附近有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設施或設備，請將顯示器安裝在離無線電波源足夠遠的位置。或者，使用兩端接地的金箔或金屬管包裹連接至 DIGITAL LINK / LAN 端子的 LAN 纜線。

關於安全性的要求

使用本設備時，針對以下事件採取安全措施。

- 透過本設備外洩個人資訊
- 心懷惡意的第三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操作本設備
- 心懷惡意的第三方干擾或停用本設備

採取充足的安全措施。

- 設定 LAN 控制密碼並限制可以登入的使用者人數。
- 儘可能設定他人難以猜出的密碼。
- 定期更改密碼。
-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及其關聯公司絕不會直接要求您提供密碼。收到這類詢問時，切勿洩露您的密碼。
- 連線網路必須以防火牆等進行保護。
- 棄置本產品時，應先將資料初始化。
([Shipping])

清潔與維護

液晶面板正面已經過特殊處理。僅使用清潔布或無絨軟布輕輕擦拭液晶面板表面。

- 如果表面特別髒，請以浸過純水的無絨軟布擦拭，或用在中性洗滌劑（經過 100 倍稀釋）中浸濕的無絨軟布擦拭，然後用同樣材質的乾布均勻擦乾表面。
- 請勿以指甲或其他尖硬物體刮劃或擊打面板表面，否則面板表面可能會受損。此外，避免接觸殺蟲噴霧劑、溶劑和稀釋劑等揮發性物質，否則面板表面品質可能受到不良影響。

如果機體外殼髒污，請以柔軟的乾布擦拭。

- 如果機體外殼特別髒，請將軟布浸泡在加入少量中性洗滌劑的水中，然後擰乾軟布。用擰乾的軟布擦拭機體外殼，然後再以乾布擦乾。
- 請勿用任何洗滌劑直接觸顯示器表面。如果水滴進入設備內部，可能導致操作問題發生。
- 避免接觸殺蟲噴霧劑、溶劑和稀釋劑等揮發性物質，否則機體外殼表面品質可能受到不良影響或塗層可能剝落。此外，請勿讓機體外殼長時間接觸塑膠或 PVC 製品。

化纖布的使用

- 請勿以化纖布擦拭面板表面。
- 使用化纖布擦拭機體外殼時，請遵循相關說明。

棄置

棄置本產品時，請向所在地有關當局或經銷商洽詢正確的棄置方法。

附件

所提供的配件

檢查您是否有如圖所示之配件或項目

遙控器 × 1

- N2QAYA000093



LAN 纜線 (CAT5e) × 1

(大約 2 m)

- TZ00001774A



外接式紅外線接收器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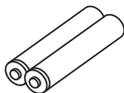
(大約 1.8 m)

- DPVF1180ZA



遙控器電池

(AAA/R03/UM4 型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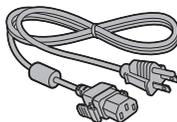
束線帶 × 3

- TZ00000694A



電源線

(大約 2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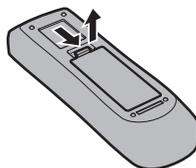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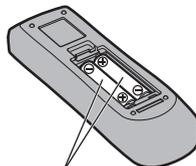
- 請妥善保存小零件，避免幼兒接觸。
- 如果遺失配件，請與經銷商聯絡。
- 取出商品後，請適當丟棄包裝材料。

遙控器電池

1. 拉起電池蓋鉤扣，然後打開電池蓋。



2. 放入電池 - 注意正負極 (+ 與 -) 位置。



AAA/R03/UM4 型

3. 裝回電池蓋。

有用提示

- 對於常用遙控器的使用者，將舊電池更換為鹼性電池能延長使用壽命。



廢電池請回收



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未正確安裝電池可能造成電池洩漏及腐蝕，進而損壞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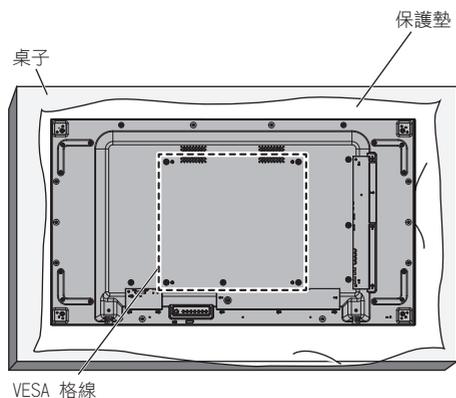
應以環保的方式丟棄電池。

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1. 更換電池時務必成對更換。務必以新電池更換舊電池。
2. 請勿將用過的電池跟新電池搭配使用。
3. 請勿混用電池類型（如：「碳鋅」電池與「鹼性」電池）。
4. 請勿試圖對用過的電池充電、使其短路、拆解、加熱或燃燒。
5. 遙控器偶爾可用或無法遙控顯示器時，請務必更換電池。
6. 請勿燃燒或分解電池。
7. 電池不得曝露於過熱的環境，如陽光、火源等等。

安裝 VESA

使用 VESA 安裝支架（市售）安裝本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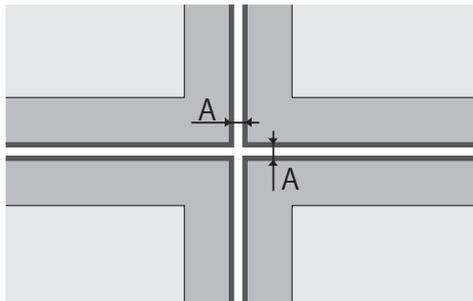
1. 將保護紙放在平坦的桌面上，即位於螢幕表面下方，以免刮傷螢幕正面。
2. 確保您有安裝本顯示器所需的全部配件。
3. 依照安裝套件隨附的說明逐步安裝。如果未能依照正確的安裝程序進行安裝，可能使設備受損，或導致使用者或安裝人員受傷。不當安裝造成的產品受損不在保固範圍內，即使在保固期內亦然。

安裝多部顯示器時的注意事項

固定顯示器之間的空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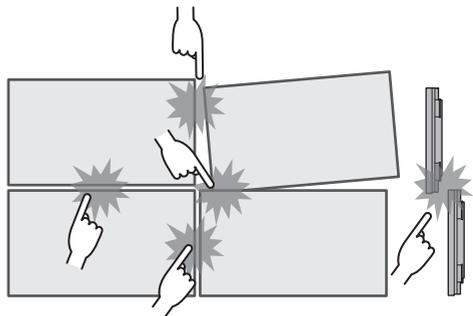
開啟電源後，顯示器會因為遇熱而稍微膨脹。安裝多部顯示器時，必須在顯示器左側、右側、頂部和底部各保留 0.5 mm 的空隙，以預期顯示器因膨脹造成接觸。

如果空隙小於 0.5 mm，可能會因為遇熱膨脹造成顯示器失真和圖片顯示失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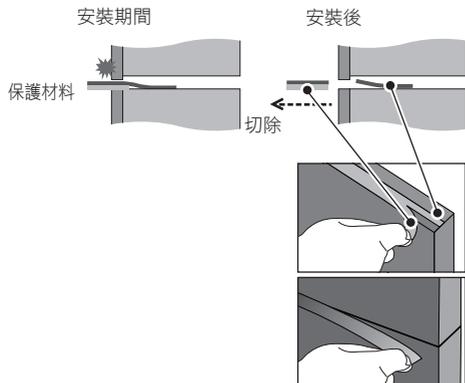


答：顯示器（分別位於左側、右側、頂部和底部）之間的空隙為 0.5 mm

請勿讓顯示器的角落彼此碰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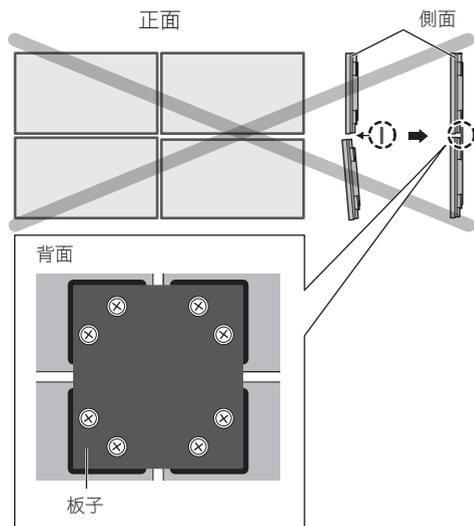


安裝多部顯示器時，應將材料附加在此設備頂面上，以保護 LCD 面板的頂面。安裝多部顯示器時，請朝顯示器方向拉長此保護材料。多部顯示器安裝完成後，請沿切割線切除此保護材料，然後調整顯示器間之空隙。



顯示器附加到背面的支架，且調整位置後，請勿使用板子等物調整正面的位置，

否則會造成顯示器失真和圖片顯示失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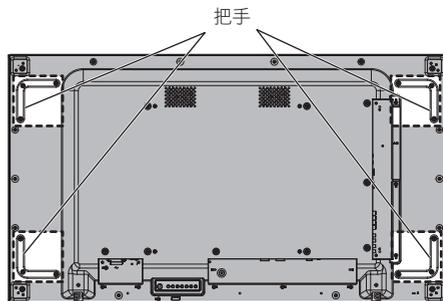


如需如何安裝的詳細資訊，請造訪以下網站。

(https://bizpartner.panasonic.net/public/ppr/file_view/187616)

移動時的注意事項

顯示器附有搬運把手，搬運時請握住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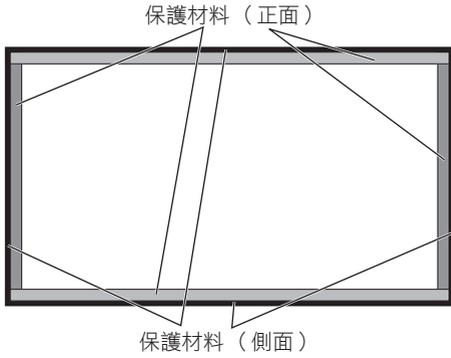


附註

- 請勿扶握搬運把手以外的部位。
- 搬運本設備時，至少需要 2 個人共同合作。
如果未能遵循本項指示，設備可能掉落，進而導致人身傷害。
- 搬運本設備時，使液晶面板保持直立。
如果搬運設備時液晶面板表面朝上或朝下，可能致使面板變形或內部零件受損。
- 請勿扶握邊框的上、下、左、右側或設備邊角。請勿扶握液晶面板的正面。同時，請勿擊打這些部分。
否則，可能使液晶面板受損。
此外，面板可能破裂，導致人身傷害。
- 攜帶顯示器時，請勿對面板表面施加過大力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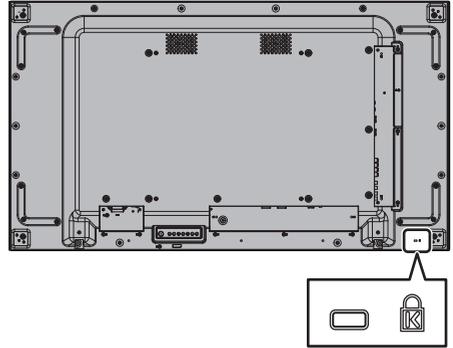
液晶面板保護

液晶面板的保護材料已附加在本設備上。
安裝前請將四個邊（上、下、左、右）的保護材料拆除，
安裝後將正面的其他四個邊（上、下、左、右）的保護材料拆除。



Kensington 安全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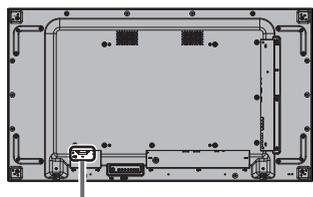
本設備的安全插槽與 Kensington 安全鎖纜線相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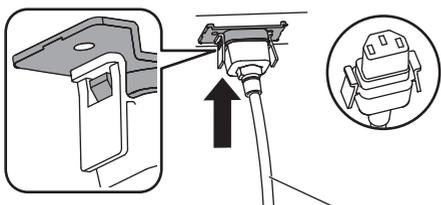
連接

AC 電源線的連接與固定

設備背面



AC 電源線的固定



AC 電源線（隨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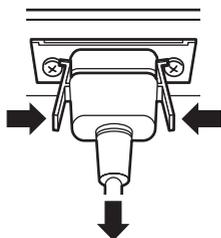
將接頭插入顯示器。

插入接頭，直到發出喀嗒聲。

附註

- 確保接頭左右兩邊均已鎖定位。

拔出 AC 電源線



壓下兩側耳片拔出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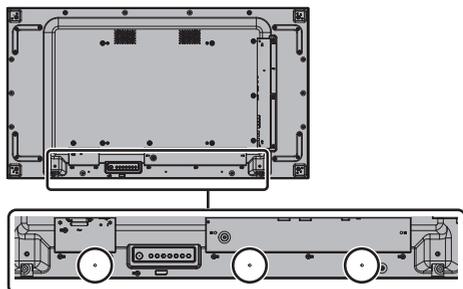
附註

- 請勿使用耳片受損的 AC 電源線。如使用耳片受損的電源線，AC 電源線接頭和 AC IN 端子可能會接觸不良。如需修理 AC 電源線，請洽詢販售此產品的經銷商。
- 拔出 AC 電源線時，務必先將插座上的 AC 電源線插頭拔出。
- 隨附的 AC 電源線組專供本設備使用。請勿將其用於其他用途。

纜線的固定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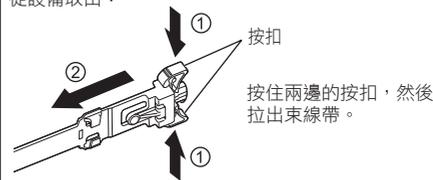
- 本設備隨附 3 條束線帶。如下圖所示，使用束線帶專用孔，在 3 個位置固定纜線。
如需更多束線帶，請向經銷商購買。（客服可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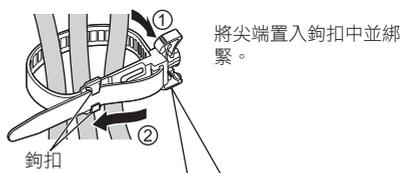
1. 連接束線帶



從設備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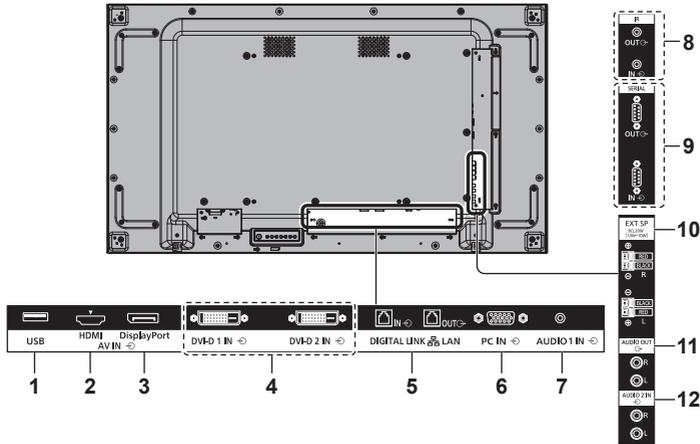
2. 細綁纜線



鬆開：



視訊設備的連接



1	USB :	USB 記憶體端子 連接 USB 記憶體以使用 [USB 媒體播放器] 功能或讀取檔案。此外，這個端口也可以在播放畫面時，為外接式裝置提供最多 5V/500mA 的電源。
2	AV IN (HDMI) :	HDMI 輸入端子 連接 VCR 或 DVD 播放器等視訊設備。
3	AV IN (DisplayPort) :	DisplayPort 輸入端子 連接電腦或視訊設備與 DisplayPort 輸出端子。
4	DVI-D IN 1, DVI-D IN 2 :	DVI-D 輸入端子 連接電腦或視訊設備與 DVI-D 輸出端。
5	DIGITAL LINK / LAN IN/OUT :	DIGITAL LINK / LAN 輸入 / 輸出端子 透過 DIGITAL LINK 端子連接傳送視訊與音訊訊號的裝置。 或者，透過連線網路來控制顯示器。 此外，透過菊式鏈結多台顯示器來顯示畫面時，可連接其他顯示器。
6	PC IN :	電腦輸入端子 連接電腦視訊端子和具備「YPbPr / YCbCr」或「RGB」輸出的視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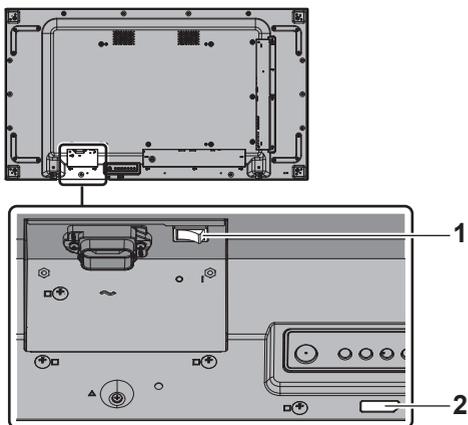
7	AUDIO 1 IN :	音訊輸入端子 1
8	IR IN、IR OUT :	紅外線訊號輸入 / 輸出端子 使用一個遙控器操作多台顯示器時，可使用此端子。 可以透過將隨附的外接式紅外線接收器連接至 IR IN 端子來接收遙控器發出的訊號。
9	SERIAL IN、SERIAL OUT :	序列輸入 / 輸出端子 連接電腦來控制顯示器。
10	EXT SP :	喇叭端子 連接外接式喇叭。
11	AUDIO OUT :	類比音訊輸出端子 連接具備類比音訊輸入端子的音訊設備。
12	AUDIO 2 IN :	音訊輸入端子 2

連接前

- 連接纜線前，請仔細閱讀要連接之外接式裝置的操作說明。
- 連接纜線前，請先關閉所有裝置的電源。
- 在連接纜線前，注意以下要點。如果未能注意，可能導致設備故障。
 - 連接纜線至本設備時或 連接纜線至設備主體所連裝置時，請於執行工作前先碰觸周圍金屬物品以消除身上靜電。
 - 請勿使用過長的纜線來連接其他裝置至本設備，或連接至本設備主體。纜線愈長，愈容易造成雜訊。由於纜線纏繞時就如同天線一樣，因此更容易產生雜訊。
 - 連接纜線時，請首先連接地線，然後直接插入所連裝置的連接端子。
- 連接外接式裝置至本系統時，請自行取得外接式裝置未隨附或未以選購配件提供的必要連接線。
- 如果連接線的插頭外形較大，可能會碰觸到旁邊的連接線插頭。使用插頭大小適當的連接線以便對齊端子。
- 如果視訊設備的視訊訊號不太穩定，螢幕上的影像可能會晃動。在此情況下，必須連接時基校正器（TBC）。
- 當電腦或視訊設備的同步訊號輸出受到干擾時（如變更視訊輸出設定時），視訊的色彩可能暫時受到干擾。
- 本設備可接受 YCbCr/YPbPr 訊號、類比 RGB 訊號和數位訊號。
- 某些電腦型號與本設備不相容。
- 當您使用長纜線連接其他裝置至本設備時，請使用線路補償器。否則影像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識別控制項

主設備



1 主電源開關 (○/|)

切換主電源的開 (|) / 關 (○)。

- 開 / 關 < 主電源開關 > 與插入或拔出電源插頭起到同樣效果。切換 < 主電源開關 > 為開 (|)，然後以遙控器或 < 電源按鈕 (本設備) > 開 / 關電源。

2 電源指示燈 / 遙控器感應器 (設備背面)

電源指示燈將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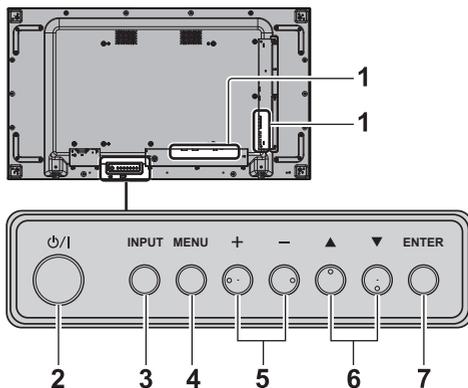
設備電源開啟時 (主電源開關: ON (|))

- 顯示畫面: 綠色
- 以遙控器或 < 電源按鈕 (本設備) > 關閉電源 (待機): 紅色
 - [网络控制] 設定為 [开] 時: 橘色
- 以「自动电源管理」功能關閉電源: 橘色

設備電源關閉時 (主電源開關: OFF (○)): 不亮燈

附註

- 當電源指示燈呈橘色，待機時的耗電量通常比電源指示燈呈紅色時的耗電量更大。



1 外部輸入端子

- 連接視訊設備、電腦等 (參閱第 12 頁)

2 < 電源按鈕 (本設備) > (○/|)

- 開啟電源 (顯示影像。)/ 關閉電源 (待機) 一當 < 主電源開關 > (○/|) 開啟時 (|)。

3 < INPUT (本設備) >

- 選擇連接的裝置。

4 < MENU (本設備) >

- 顯示功能表畫面。

5 <+ (本設備) > / <- (本設備) >

- 調整音量。
- 在主畫面上，切換設定或調整設定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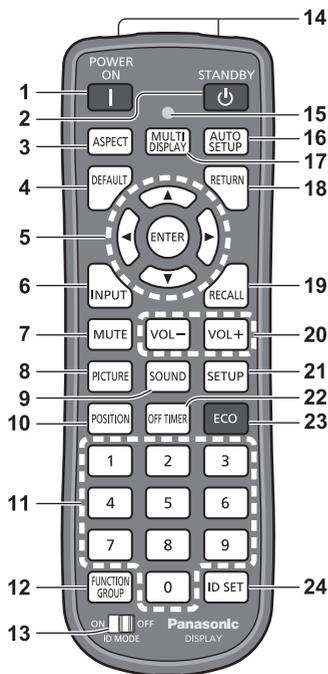
6 < ▲ (本設備) > / < ▼ (本設備) >

- 選擇功能表畫面上的設定項目。

7 < ENTER (本設備) >

- 設定功能表畫面上的項目。
- 切換長寬比模式。

遙控器



1 POWER ON (|)

- 當〈主電源開關〉(○ / |) 切換為開 (|) 且在待機狀態下時，開啟電源 (顯示影像)。(參閱第 16 頁)

2 STANDBY (⏻)

- 當〈主電源開關〉(○ / |) 切換為開 (|) 且顯示影像時，關閉電源 (待機狀態)。(參閱第 16 頁)

3 ASPECT

- 調整長寬比。

4 DEFAULT

- 將影像、聲音等的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5 ENTER / 游標按鈕 (▲▼◀▶)

- 用來操作功能表畫面。

6 INPUT

- 切換顯示在螢幕上的輸入。

7 MUTE

- 開啟 / 關閉靜音。

8 PICTURE

9 SOUND

10 POSITION

11 數字按鈕 (0 - 9)

- 使用多台顯示器時，用來輸入 ID 號碼。
- 透過指定常用操作，用作捷徑按鈕。

12 FUNCTION GROUP

13 ID MODE

14 訊號發射

15 遙控器操作指示燈

- 按下遙控器按鈕時閃爍。

16 AUTO SETUP

- 自動調整畫面位置 / 大小。

17 MULTI DISPLAY

- 在 [多畫面設定] 中切換 [開] / [關]。

18 RETURN

- 用來返回上一個功能表。

19 RECALL

- 顯示輸入模式、長寬比模式等的目前設定狀態。

20 VOL + / VOL -

- 調整音量大小。

21 SETUP

22 OFF TIMER

- 一段固定時間後切換為待機模式。

23 ECO

- 切換 [自動電源管理模式] 設定。

24 ID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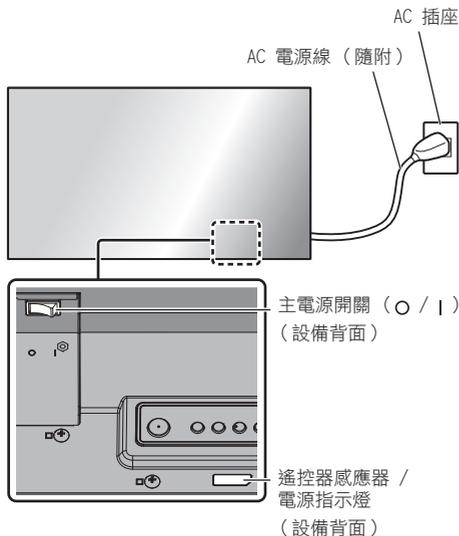
- 使用多台顯示器時，用來設定遙控 ID 號碼。

附註

- 本手冊中，遙控器與設備的按鈕以 < > 表示。(例如：<INPUT>。)

相關操作主要透過遙控器按鈕進行解釋，但如果設備上有相同的按鈕，您也可以操作設備上的按鈕。

基本控制項



用遙控器直接指向設備的遙控器感應器來操作。



附註

- 請勿在主設備遙控器感應器與遙控器之間放置任何障礙物。
- 請勿讓主設備遙控器感應器直接曝露在陽光或強烈日光燈之下。

1 將 AC 電源線插頭連接到顯示器。

(參閱第 11 頁)

2 將插頭連接到插座。

附註

- 主要插頭類型視各國家 / 地區而異。因此，左側顯示的電源插頭，可能與您的設備插頭類型不符。
- 拔出 AC 電源線時，務必先將插座上的 AC 電源線插頭拔出。
- 如果在以螢幕功能表變更設定值後立即斷開電源插頭或使用 <主電源開關> 關閉顯示器，設定值可能不會儲存。斷開電源插頭或使用 <主電源開關> 關閉顯示器之前，請留出足夠時間。或者，在斷開電源插頭或用 <主電源開關> 關閉顯示器前，以遙控器、RS-232C 控制項或 LAN 控制項關閉電源。

3 切換 <主電源開關> (O / I) 為開 (I)。

■ 以遙控器或 <電源按鈕 (本設備)> 開 / 關電源：

開啟電源

當 <主電源開關> 開啟時 (I)，按下 <POWER ON> 或 <電源按鈕 (本設備)> 即可顯示影像 (電源指示燈：紅色或橘色)。

- 電源指示燈：綠色 (顯示影像。)

關閉電源

當 <主電源開關> 開啟時 (I)，按下 <STANDBY> 或 <電源按鈕 (本設備)> 即可關閉電源 (待機) (電源指示燈：綠色)。

- 電源指示燈：紅色或橘色 (待機)

當電源開啟 (顯示影像。) 或關閉 (待機) 時，切換 <主電源開關> 為關 (O) 即可關閉顯示器電源。

附註

- 操作「自动电源管理」功能時，電源指示燈會在關閉電源的狀態下變成橘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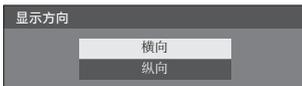
■ 設備第一次開機時

下列畫面會出現。

1 使用 ▲ ▼ 選擇語言並按下 <ENTER>。



2 縱向安裝時，使用 ▲ ▼ 選擇 [纵向] 並按下 <ENTER>。



3 使用 ▲ ▼ 選擇 [长使用寿命模式]，並透過 ◀ ▶ 進行設定。



4 使用 ▲ ▼ 選擇 [自动亮度调节]，並透過 ◀ ▶ 進行設定。

5 使用 ▲ ▼ 選擇 [设定]，並按下 <ENTER>。

附註

- 設定好項目後，這些畫面不會在下次開啟設備時顯示。每個項目可於下列功能表重設。
 - [屏幕显示语言]
 - [显示方向]
 - [Long life settings]

■ 開機訊息

下列訊息可能會在開啟設備電源時顯示：

無活動即關機措施

已启用“无操作关闭电源”。

當 [初始设定] 功能表中的 [无操作关闭电源] 設定為 [启用]，每次開啟電源時，就會出現此警告訊息。

「自动电源管理」資訊

上次关闭电源是因“自动电源管理”。

如果啟用「自动电源管理」，每次開啟電源時，就會出現此訊息。

下列功能表可設定這些訊息顯示：

- [Options] 功能表
 - Power on message (No activity power off)
 - Power on message (Power management)

規格

型號

TH-55VF2HW

TH-55VF2W

功率消耗

270 瓦

以 < 主電源開關 > 關閉電源

0 瓦

待機時

0.5 瓦

照度

TH-55VF2HW

700 cd/m²

TH-55VF2W

500 cd/m²

液晶顯示面板

55 吋 IPS 面板 (Direct LED 背光) · 長寬比 16:9

螢幕大小

1,209 mm (寬) × 680 mm (高) × 1,387 mm (對角)

(像素)

2,073,600

(1,920 (水平) × 1,080 (垂直))

尺寸 (寬 × 高 × 深)

1,210.6 mm × 681.3 mm × 97.3 mm

重量

大約 23.0 kg (淨重)

電源

110 – 240 V ~ (110 – 240 V 交流電) · 50/60 Hz

運作條件

溫度

0 °C 至 40 °C *1

溼度

10 % 至 90 % (非凝結)

連接端子

HDMI

A 型接頭 *2 × 1

音訊訊號：

線性 PCM (取樣頻率 - 48 kHz、44.1 kHz、32 kHz)

DisplayPort

DisplayPort 端子 × 1

僅限版本 1.1 雙顯示器模式

DVI-D IN 1

DVI-D 24 腳 × 1：

符合 DVI 版本 1.0

內容保護：

與 HDCP 1.1 相容

DVI-D IN 2

DVI-D 24 腳 × 1：

符合 DVI 版本 1.0

內容保護：

與 HDCP 1.1 相容

PC IN

迷你 D-sub 15 腳 × 1：

與 DDC2B 相容

Y/G：

1.0 V_{p-p} (75 Ω) (同步處理)

0.7 V_{p-p} (75 Ω) (非同步處理)

Pb/Cb/B：

0.7 V_{p-p} (75 Ω) (非同步處理)

Pr/Cr/R：

0.7 V_{p-p} (75 Ω) (非同步處理)

HD/VD：

1.0 – 5.0 V_{p-p} (高阻抗)

AUDIO1 IN

立體聲迷你接孔 (M3) × 1 · 0.5 V_{rms}

AUDIO2 IN

接腳插孔 × 2 (左/右) · 0.5 V_{rms}

AUDIO OUT

接腳插孔 × 2 (左/右) · 0.5 V_{rms}

輸出：變量 (-∞ 至 0 dB)

(1 kHz 0 dB 輸入, 10 kΩ 負載)

SERIAL IN

外部控制端子

D-sub 9 腳 × 1：

RS-232C 相容

SERIAL OUT

外部控制端子

D-sub 9 腳 × 1:

RS-232C 相容

DIGITAL LINK / LAN IN

DIGITAL LINK / LAN OUT

RJ45 × 2:

適用於 RJ45 網路連線，相容於 PLink

通訊方式:

RJ45 100BASE-TX

IR IN

立體聲迷你接孔 (M3) × 1

IR OUT

立體聲迷你接孔 (M3) × 1

USB

A 型 USB 接頭 × 1

5V DC / 500mA (不支援 USB 3.0。)

EXT SP

8 Ω, 20 瓦 [10 瓦 + 10 瓦] (10 % THD)

聲音

音訊輸出

20 瓦 [10 瓦 + 10 瓦] (10 % THD)

遙控器

電源

DC 3 V (電池 (AAA/R03/UM4 型) × 2)

重量

大約 102 g (含電池)

尺寸 (寬 × 高 × 深)

48 mm × 145 mm × 27 mm

*1: 在高海拔地點 (海拔高度大於等於 1,400 m 且小於 2,800 m) 使用本設備時的環境溫度: 0 °C 至 35 °C

*2: 不支援 VIERA LINK。

附註

- 設計與規格可能隨時變更，恕不另行通知。所提供的重量和尺寸為約略值。

軟體授權

本產品包含以下軟體：

- (1) 由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獨立開發或為其開發的軟體；
- (2) 第三方所有並授權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使用的軟體；
- (3) 依據 GNU 通用公共授權條款版本 2.0 (GPL V2.0) 獲得授權的軟體；
- (4) 依據 GNU LESSER 通用公共授權條款版本 2.1 (LGPL V2.1) 獲得授權的軟體，及 / 或
- (5) 除依據 GPL V2.0 和 / 或 LGPL V2.1 獲得授權之軟體以外的開放原始碼軟體。

發佈第 (3) - (5) 類軟體係希望其具有可用性，但不含有任何保固，甚至沒有對適銷性或特定用途適用性的隱含保證。如需詳細資訊，請依照本產品初始設定功能表中指明的操作方式，選擇 [軟體授權] 來查看授權條款。

自本產品交付起算三 (3) 年內，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有義務向任何透過下列聯絡資訊聯絡本公司的第三方（收費不超過實際執行原始碼發佈所產生的費用）提供一份完整且機器可讀的相關原始碼副本（涵蓋於 GPL V2.0、LGPL V2.1 或其他授權）及其各自的版權聲明。

聯絡資訊：

oss-cd-request@gg.jp.panasonic.com

This product incorporates the following software:

- (1) the software developed independently by or for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 (2) the software owned by third party and licensed to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 (3)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the 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0 (GPL V2.0),
- (4)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the 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1 (LGPL V2.1), and/or
- (5) open source software other than the software licensed under the GPL V2.0 and/or LGPL V2.1.

The software categorized as (3) - (5) are distributed in the hope that it will be useful, but WITHOUT ANY WARRANTY, without even the implied warranty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For details, see the license conditions displayed by selecting [Software licenses], following the specified operation from the initial setting menu of this product.

At least three (3) years from delivery of this product,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will give to any third party who contacts us at the contact information provided below, for a charge no more than our cost of physically performing source code distribution, a complete machine-readable copy of the corresponding source code covered under GPL V2.0, LGPL V2.1 or the other licenses with the obligation to do so, as well as the respective copyright notice thereof.

Contact Information:

oss-cd-request@gg.jp.panasonic.com

AVC/VC-1/MPEG-4 相關須知

本產品係依據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VC-1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與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獲得授權，以供消費者個人使用，或其他不獲得報酬的使用方式，包括：(i) 依據 AVC 標準、VC-1 標準與 MPEG-4 視覺化標準（「AVC/VC-1/MPEG-4 視訊」）對視訊編碼，和 / 或 (ii) 解碼消費者在個人活動中已編碼的 AVC/VC-1/MPEG-4 視訊和 / 或視訊提供者依授權提供的 AVC/VC-1/MPEG-4 視訊。不賦予任何授權或不得暗示其他任何授權用途。其他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取得。請瀏覽 <http://www.mpegla.com>。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

單元	設備名稱：液晶顯示器，型號：TH-55VF2HW、TH-55VF2W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⁶⁺)	多溴聯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後殼	○	○	○	○	○	○
液晶顯示面板	—	○	○	○	○	○
電源基板	—	○	○	○	○	○
主基板	—	○	○	○	○	○
按鍵基板	—	○	○	○	○	○
電源線	—	○	○	○	○	○
其他線材	—	○	○	○	○	○
遙控器	—	○	○	○	○	○
備考 1.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 2.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循環利用信息：

- 產品廢棄時請交給當地有資質的回收單位處理。
- 具備電池的機種，當電池廢棄時請交給當地有資質的回收單位處理。

在歐盟以外其他國家的廢物處置資訊



這些符號僅在歐盟有效。

如果要廢棄此產品，請與當地機構或經銷商聯繫，獲取正確的廢棄方法。



客戶記錄

本產品面板背面標示有產品型號及序號。您應在下列位置填寫該序號並妥善保管此手冊以及您的購買收據，作為購買產品的永久記錄，以便在產品失竊或遺失時進行辨識及在保固服務時使用。

型號

序號

Panasonic Connect Co., Ltd.

繁體中文

原產地：中國大陸

進口商：台灣松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 579 號

聯絡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 579 號

聯絡電話：(02) 2227-6100

主頁：<http://panasonic.com/tw/>